

图书馆信息工作暨为“星火计划” 服务经验座谈会纪要

【本刊讯】本刊1987年第二期对图书馆信息工作暨为“星火计划”服务经验座谈会作了报道。最近文化部、国家科委向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文化厅（局、文管会）、科委、北京图书馆通知转发了该座谈会《纪要》（全文另发），通知指出：

经中央和国务院批准，由国家科委组织实施的“星火计划”，是贯彻科技面向经济建设的方针，把科学技术引向农村，振兴地方经济的一项重大措施。它对我国农村经济的发展和提高乡镇企业的技术水平，对探索具有中国特色的农村经济发展道路，具有根本性的意义。组织实施“星火计划”是各级科委的一项重要工作，同时又需要各方面的配合和协作。图书馆在科技信息资源和人才资源方面具有独特的优势，是实施“星火计划”的一支重要力量。图书馆参与“星火计划”的实施，是贯彻面向经济建设的方针，执行为生产、科研服务任务的具体体现，同时也将促进图书馆改革工作的不断深入。一些地区的图书馆在实施“星火计划”中，同科技、生产部门紧密协作，主动服务，创造了一些成功的经验。但是，从全国来看，图书馆的潜力还远远没有发挥出来，一些地方的文化主管部门和图书馆对配合经济建设、积极参与“星火计划”实施的意义还认识不足；一些科技部门对主动联合图书馆共同实施“星火计划”、发挥图书馆在科技工作中的作用有待进一步加强。为了推广一些地区的成功经验，促进科技部门和图书馆的相互配合，推动图书馆自身的改革，更大程度地发挥图书馆在四化建设中的作用，文化部图书馆事业管理局与国家科委“星火计划”办公室于一九八七年四月，在宜昌联合召开了图书馆信息工作暨为“星火计划”服务经验座谈会。现将会议纪要转发给你们，请你们结合本地区实际情况认真研究并加以贯彻。

一九八七年四月一日至四日，文化部图书馆事业管理局和国家科委“星火计划”办公室在宜昌联合召开了图书馆信息工作暨为“星火计划”服务经验座谈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文化厅（局、文管会）代表、部分省、市科委代表及部分图书馆代表出席了会议。文化部常务副部长高占祥同志出席会议并讲了话，国家科委农村技

术开发中心副主任诸淑琴同志代表国家科委星火计划办公室作了星火计划的专题报告，文化部图书馆事业管理局局长杜克同志代表会议领导小组作会议总结。

会议交流了图书馆与科技部门互相配合组织实施“星火计划”的经验和图书馆信息工作的经验，讨论了存在的问题，统一了认识，提出了今后的工作要求。

系和技术的推广。

不少图书馆在开展为“星火计划”服务工作中，注意与有关部门的联合，首先是与科技部门的联合。吉林省农安县图书馆与县科委联合开办了科技阅览室，由图书馆提供人员和场所，科委在科技资料方面给予支持，开展咨询服务工作。黑龙江省望奎县图书馆联合县科委、科协、农委、计经委等十二个有关部门成立了协作组织，县委为此专门发文通报全县，予以肯定和支持。湖南省株州市图书馆与市科技情报所，共同组织十六家企业、科研单位成立了“株州市科研文献资料信息咨询服务联合体”，在全市范围实现了文献资源共享。

3. 依靠文献资源优势和特有的人才优势，以改革的精神开创工作。

图书馆为“星火计划”服务的方式，主要是提供对口、实用的科技文献和技术、产品、市场信息，一些科技力量较强的图书馆，还直接参与了技术开发。各地在服务方式上都有一些创新和探索。例如参与技术市场、举办信息发布会、科技咨询、举办培训班，代聘技术人员，代为转让技术成果等等。一些图书馆在为“星火”项目服务过程中，区分情况，开展以提供信息为主的多种科技服务，取得显著社会效益，自身也获得发展。

目前，图书馆为“星火计划”服务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是：有些地方的文化、科技主管部门和图书馆认识不足，重视不够，对这项工作有的尚未开展，有的缺乏组织领导；有些地方的文化主管部门和科委相互联系不够，未建立起图书馆之间、图书馆与其它有关部门之间的协作关系；有些地方服务工作不够深入，服务效果不显著，部分图书馆藏书、设备、人员等条件较差，使工作的开展受到影响。

“星火计划”自八五年实施后，辽宁等地的图书馆主动配合科技部门，相继开展了文献、信息服务工作。为推广这些地区的经验，文化部图书馆事业管理局曾于一九八六年六月在《图书馆工作简报》上介绍了他们的做法。此后近一年中，为“星火计划”服务的工作在许多地方图书馆相继展开，并积累了一些好经验。通过这次会议交流，主要的经验有以下方面：

1. 各级党委、政府领导的重视、关心，文化主管部门的有力领导，科委的支持、配合，是做好这项工作的重要保障。

黑龙江、辽宁省委、省政府非常重视这项工作，主管副省长以及有关部门领导同志出席了有关会议并讲话；黑龙江省文管会为支持这项工作，拨给省图书馆和地区中心馆一些专款和设备；黑龙江省科委发文要求各级科委积极支持图书馆；许多地方科委积极向图书馆提供有关“星火计划”的情况，使图书馆“心中有数”；一些地方政府及部门拨款或为图书馆购置设备，帮助图书馆改善工作条件。

2. 开展图书馆之间、图书馆与用户、图书馆与其它部门的协作，发挥整体优势，提高社会总体效益。

辽宁、吉林、黑龙江、湖南、广西等地在现有图书馆网络的基础上建立起为“星火计划”服务的协作网，省、市、县根据各自所在地区、单位的“星火计划”立项情况、文献资源情况，确定各自的重点服务项目和协作任务。既保证每个服务项目的落实，又使各图书馆的文献和人才资源都得到充分的利用，节省了人力、物力、财力。黑龙江省在用户中建立信息传递网，通过重点用户收集、传播信息，推广先进适用技术，既扩大了信息传递的途径，又促进了用户之间的联

二

会议认为，图书馆开展信息工作和为“星火计划”服务工作是改革的产物，开创了图书馆工作的新领域。它贯彻了为经济建设服务的方针，促进了图书馆与科委等部门在四化建设中的协作，增加了图书馆事业的活力，促进了图书馆事业改革的进一步发展。

近几年来，图书馆努力开发馆藏文献资源，为党政领导决策、经济体制改革、科学技术发展、经济建设提供信息服务，做了大量有益的工作，受到各级党委、政府的重视和各方面的好评。针对当前存在的问题，图书馆要进一步密切与科技部门的协作，丰富服务内容，开拓新的服务方式，提高工作质量，通过开展协作、协调实现资源共享，避免、减少工作重复，使文献信息工作向新的广度和深度发展。

会议希望各级文化主管部门、图书馆和科委、科技部门当前要做好以下几点：

1. 进一步认识在实施“星火计划”工作中加强组织、配合的重要意义，以改革的精神推进这项工作。文化主管部门在这项工作上要加强对图书馆的领导，积极争取当地党政领导和有关部门的支持，尽可能为图书馆解决工作中的困难。

2. 各级文化主管部门、图书馆和科委、科技部门之间要进一步密切联系。各级科委要重视图书信息工作，注意发挥图书馆的作用，经常向他们通报有关“星火计划”的情况，提出对文献资料的要求，并给予可能的支持和帮助。

3. 建立、完善图书馆之间的协作、协

调。各级图书馆要分层次、多途径地做好服务工作。特别注意提供以下信息：①已有科技成果可转化为生产力的信息；②可从先进地区向落后地区转移的技术信息；③可由城市转入农村的技术信息；④国外适用于国内的技术信息。要重视做好调查研究工作，增强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及时性，注意提供信息的可靠性。

4. 各级文化主管部门和图书馆要加强与改善图书馆科技图书的建设，确保购书经费，逐步提高有关业务人员的工作能力和知识水平，积极引进人才。

5. 为“星火计划”服务，既要重视提供技术信息，也要重视培训科技人才；既要重视为“星火”项目的服务，也不能忽视为科技扶贫和其他生产、科研项目服务。

6. 图书馆要根据文化部、财政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文化事业单位开展有偿服务和经营活动的暂行办法》（文计字[87]第94号），划分有偿服务与无偿服务的原则，要考虑到服务对象的经济状况和受益情况。应将开展这项服务的收入主要用于发展图书馆事业。

7. 经常交流工作中的经验，发现问题及时研究解决。对工作卓有成效的单位和个人要给予奖励。有条件的图书馆，可以加入技术开发实体，享受与其它技术依托单位同样的权益。各地应把这项工作列为“文明图书馆”竞赛等活动的评比内容之一。

会议认为，图书馆肩负着为“两个文明”建设服务的重任。在努力做好信息工作和为“星火计划”服务工作的同时，要使各项工作互相促进、协调发展，使图书馆在四化建设中发挥更大的作用。